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汇丰晋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6 一年持有期混合
型基金中基金(FOF)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汇丰晋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6 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20230，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 2586 号文准予注册，并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起公开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4 年 6 月 25 日。

为了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汇丰晋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6 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结合本基金实际募集情况，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提前至 2024 年 6 月 7 日，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 2024 年 6 月 7 日，自 2024 年 6 月 8 日（含当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

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本基金为养老目标基金，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字样，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保收益，可能发生亏损。

本基金 203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含当日）认购和申购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一年，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起一年内不得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期满后（含到期日）投资者可提出赎回申请。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内不能赎回或转换转出基金份额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